

# 偏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偏政办发〔2023〕51号

## 偏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偏关县防止耕地“非粮化” 稳定粮食生产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偏关县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偏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5日

# 偏关县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 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的重要论述，稳步推进我县粮食生产有序发展，坚决遏制耕地“非粮化”倾向，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切实做好我县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确保国家粮食安全作为“三农”工作的首要任务，采取有力措施防止耕地“非粮化”。科学合理利用耕地资源，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强支持政策体系建设，加快先进适用技术推广，保护农民群众利益，切实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积极履行党政负责同志关于粮食安全的责任和义务。

## 二、重点任务

**（一）强化耕地保护利用。**各乡（镇）要对耕地“非粮化”情况进行摸排，制定整改方案，摸清存量问题底数，坚决遏制耕地“非粮化”增量，坚持实事求是，分类稳妥处置，不搞“一刀切”。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和用途管制，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园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永久基本农田

要重点用于发展粮食生产，积极引导农民和新型经营主体在永久基本农田上种植粮食作物，重点保障玉米、杂粮等种植面积。严格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上农业生产经营活动，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从事林果业以及挖塘养鱼、非法取土等破坏耕作层的行为，禁止闲置、荒芜永久基本农田。利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综合立体种养，应当以不破坏永久基本农田为前提。一般耕地应主要用于种植粮食和油料、蔬菜等农作物及饲草饲料生产。耕地在优先满足粮食和食用农产品生产基础上，适度用于非食用农产品生产。（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强化粮食生产建设。**加大对粮食生产政策支持力度，将农业资金向粮食生产倾斜，优先支持粮食生产种植，发挥粮食生产主力军作用。对已划定的粮食生产主产区，要引导种植目标作物，保障种植面积。各乡（镇）要按照“谁使用、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督促粮食生产经营主体严格履行管护协议，认真落实管护责任。（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完善土地流转管理。**要贯彻落实好国家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规范土地流转行为，建立健全工商资本流转土地资格审查和项目审核制度，引导流转土地优先用于粮食生产。鼓励和引导工商资本从事良种繁育、粮食加工流通和粮食生产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等，支持与农户建立紧密利益联结机制，参与粮食全产

业链发展。强化租赁农地监测监管,对工商资本违反相关产业发展规划大规模流转耕地不种植粮食作物的,坚决予以纠正,并立即停止相关扶持政策。(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要聚焦粮食生产和永久基本农田,科学编制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规划,合理布局建设任务,加强土地整治和田间配套设施建设,推广耕地质量提升技术,建成一批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口粮田。健全完善高标准农田设施建管护一体化长效机制。加快农田宜机化改造。加大应用市场化机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力度,提高投入标准和建设质量。(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农业机械发展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 稳定粮食面积和产量。**要优化粮食种植结构,稳定玉米播种面积,注重发展优质专用玉米,推进玉米加工转化;要大力发展耐旱且经济效益高的杂粮作物,扩大谷子、高粱、马铃薯种植面积;要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推进撂荒地开发利用,有效扩大粮食种植面积;要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培育壮大一批粮食产业龙头企业,支持建设粮食产后烘干、加工设施,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不断提高种粮比较效益。(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 提升农业生产服务效能。**聚焦解决生产难题、强化农

技服务、提高生产管理水平等，深入开展“万名农技员进农村”服务。全面推进代耕代种、统防统治、土地托管等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深化农技农经农机“三支队伍”改革，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新格局，推动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研发引进推广适宜我县农业耕种的小型农机，推进农机农艺融合，提升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管防全程机械化、智能化水平。（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农业机械发展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七）大力发展有机旱作农业。**全面巩固有机旱作示范区（片）建设成果，按照有机肥替代化肥、绿色防控和专业化统防统治、抗旱节水良种良法配套、机械化耕种收、标准化生产、绿色有机认证等标准，规划建设万亩有机旱作农业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辐射带动全县有机旱作农业基地建设提档升级，叫响有机旱作农业偏关品牌，推进粮食生产绿色发展。（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八）严格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实行粮食安全责任制，落实党政同责要求，加强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优化考核指标，将防止耕地“非粮化”作为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重要内容，提高粮食种植面积、产量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考核指标权重。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成绩突出的地方进行表扬，对落实不力的进行通报约谈，并与相关支持政策和资金相衔接。（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粮油服务中心，各

乡（镇）人民政府）

**（九）开展耕地种粮情况监测。**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要每半年开展一次全县耕地种粮情况监测评价，建立耕地“非粮化”情况通报机制。各乡（镇）要对本地耕地种粮情况进行动态监测评价，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定期对粮食作物种植情况进行监测评价，实行信息化、精细化管理。坚决遏制耕地“非粮化”增量，同时对存量问题摸清情况，从实际出发，分类稳妥处置，不搞“一刀切”。（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抓紧组织贯彻落实本方案，压实工作职责，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发改局等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密切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坚决遏制住耕地“非粮化”增量，同时对存量问题摸清情况，从实际出发，分类稳妥处置。

**（二）强化目标考核。**各乡（镇）、各部门要切实承担起保障本地粮食安全的主体责任，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将粮食生产目标任务层层分解。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将防止耕地“非粮化”作为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重要内容，提高粮食种植面积、产量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考核指标权重。严格考核并强化结果运用，对

成绩突出的乡（镇）进行表扬，对落实不力的乡（镇）进行通报约谈，并与相关支持政策和资金相衔接。

**（三）强化宣传引导。**搞好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宣传，进一步营造保护耕地、发展粮食生产的良好氛围。加强典型宣传推介，推广先进经验做法，引导种粮主体和农户积极发展粮食生产。

---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

---

偏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5日印发

---